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上學期期初)


校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	107 年 9 月 26 日 (三) 下午 1 時 30 分
二、地點	三樓視聽中心
三、主席	校長 李明宗
四、出席人員	共 132 位，如簽到冊 (附件一)
五、記錄與校對	文書組長 郭美紅
六、媒體編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編號：上期初校務會議錄音檔.mp3)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七、附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共 4 件) 附件一：簽到冊及不克出席委託書 附件二：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 附件三：各處室、各委員會代表報告 附件四：提案單及附件 (共 1 案)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八、公告方式 (請校長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公告 (公布於川堂公布欄公開閱覽)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公告 (公布於光明國小網頁並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和網路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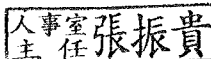
擬：

- 一、 敬會各處室主任。
- 二、 陳核後公告並存參。

教 務： 

補校校務： 
0800

學 務： 

人 事： 

校 長： 

總 務： 
0800

輔 導： 

主 計： 

壹、主席報告出席人數：出列席人數 132 位，超過半數(詳如附件一)。

貳、主席宣布開會、司儀朗讀會議程序

參、確認議程：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人員，無異議通過。

肆、主席致詞：略

伍、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經總務主任說明會議紀錄已於會前寄發 E-mail 給全體教職員工及班級校務會議代表，徵詢全體出席人員後，無異議認可。

二、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詳如附件二。

三、各處室、各委員會代表報告：詳如附件三。

四、教師會會長、家長會長報告

教師會

(一) 教師羅心好會長：無

家長會

(二) 家長會長林岳峰會長

1. 祝老師教師節快樂！

2. 剛接任會長職務，對業務不熟悉，暫時沒有報告事項。

五、校長校務報告

(一) 首先感謝各處室在 107 學年度要推動的事務及計畫，今年會比較辛苦，在前瞻計劃裏面，要建置全國的智慧教室，因此每個縣市都在如火如荼的推動，所以每個老師都要學習如何去進修、如何去充實自己各項的教學知能，善用學校優秀的教學群，教學相長，12 年國教的推動還是需要老師利用課餘時間多充實。學校首頁公告有 12 年國教相關資訊，家長可以上網去點閱、瀏覽。孩子的教育靠我們去努力，只有務實的去做，孩子才有辦法去努力。新課程的推動校本課程要占 30%，本校特色課程裡資料豐富，老師能持續建構，讓特色課程更臻完整，擴大校園的學習空間。

(二) 局長重視大型資料庫的資料判讀，建置桃園市親師生平的目的是要將各校從國小一直到高中整個的學習資訊及學生的學習成果都納入，以此為依據來縮短城鄉差距。

(三) 國民基本教育還是以生活教育為中心在推動，對於孩子整個生活教育務實的要求還有希望孩子學習良好的典範，多表揚孩子良好的表現，讓小朋友見賢思齊建立光明好樣。

(四) 從民國 88 年到 107 學年度本校進入第 20 周年，兩大主軸活動「活力 20」、「光明綻放」，引進藝文活動、科學教育。如今年世界兒童畫展在本校展出，老師可以帶小朋友去欣賞；另外科學教育 11/3 在光明國中有舉辦全市的科學嘉年華會，當天老師可多多參與，有到場的老

師可以給予補假。明年的親職教育日主軸以科學嘉年華的親子園遊會的活動。

- (五) 教學評量的改進，素養教育如何呈現要從評量來看，孩子學習的產出-如何操作實作評量，創作書、社區體驗或模型的製作都是非常棒的素養教育呈現。老師在每個學期中期中期末的評量試卷能適度呈現，孩子上國中後對於題組的題型較不陌生，期中就讓老師練習，期末再來檢討。今年有申請到前瞻計畫的經費，可以聘請專家學者來指導整個教學評量改善的部分。
- (六) 親師聯繫，整個非營利組織裡，志工提供很大的協助，學校的運作也需要借助志工的協助，彌補經費不足的人力支援。班親會的成立可以襄助老師班級經營，促進親師合作。

陸、討論

一、前會遺留事項：無

二、提案討論：(共 1 案，詳如附件四)

(一) 取消教職員慶生活動費之編列

說明：教職員慶生活動實屬私領域的範疇，無關教學、以及校務活動之推展，同時校方每年已有教職員文康活動經費之編列，故本會認為不宜再由家長會支付教職員之慶生活動費。

擬辦：建請本校家長會取消教職員慶生活動費之編列

結論：採舉手表決方式決議，本次出席 132 人，73 人贊成取消教職員慶生活動，過半數提案通過，並立即生效。

三、臨時動議：

(一) 學務主任：本校欲申請桃園市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結論：提案人針對議案提出說明，經主席徵詢會場人員有無異議；全體代表無異議，全案通過。

(二) 體育組：挑選第二十屆運動會教職員運動服樣式

結論：提案人針對議案提出說明，針對衣服樣式採舉手表決方式決議，贊成有領子的有 42 票、無領子的有 28 票。(因為是教職員工運動服，所以家長不參與投票。)

柒、選舉：無

捌、主席結論：今天感謝大家參與 107 學年度上學期期出校務會議。

玖、主席宣布散會：(下午 2 點 50 分)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1	校長	李明宗	李明宗	17	文書組長	郭美紅	郭美紅
2	教務主任	張麗香	張麗香	18	出納組長	劉水蓮	劉水蓮
3	學務主任	顧耀彬	顧耀彬	19	輔導組長	劉芷伶	劉芷伶
4	總務主任	劉崑祥	劉崑祥	20	資料組長	李依玲	李依玲
5	輔導主任	陳素惠	陳素惠	21	特教組長	林秀倫	林秀倫
6	補校主任	潘詣昀	潘詣昀	22	幹事	李麗梅	李麗梅
7	人事主任	張振貴		23	幹事	洪雅雯	洪雅雯
8	主計主任	張淑慧	張淑慧	24	護理師	游綺旭	游綺旭
9	教學組長	黃瑋琪	黃瑋琪	25	護理師	畢慧珊	畢慧珊
10	註冊組長	潘淑琴	潘淑琴	26	資源班教師	黃佳琪	黃佳琪
11	設備組長	蘇楓鈞	蘇楓鈞	27	資源班導師	蔡依婷	蔡依婷
12	資訊組長	陳境峰		28	資源班教師	徐彩玲	
13	訓育組長	林慧姿	林慧姿	29	資源班導師	洪書婷	
	生教組長	蔡易修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30	專任輔導教師	林惠君	林惠君
14	體育組長	賴文豪	賴文豪	31	工友	呂碧花	呂碧花
15	衛生組長	蔡博仁		32	工友	楊春江	楊春江
16	事務組長	陳家豐	陳家豐	33	工友	許菊妹	

陳美霞 第十頁

24
41

13# 1#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34	一年1班	林耀梅		47	二年1班	林千惠	
35	一年2班	林愉真	林愉真	48	二年2班	黃玉莉	黃玉莉
36	一年3班	毛家靈	毛家靈	49	二年3班	白雅斐	
37	一年4班	江雅琪	江雅琪	50	二年4班	杜伊雯	杜伊雯
38	一年5班	林廷香	林廷香	51	二年5班	林晃伶	
39	一年6班	吳宜玲	吳宜玲	52	二年6班	王佩君	
40	一年7班	李清馨	李清馨	53	二年7班	楊秀卿	楊秀卿
41	一年8班	張祖恩	張祖恩	54	二年8班	鄭珮君	鄭珮君
42	一年9班	陳淑娟		55	二年9班	崔鳳玲	崔鳳玲
43	一年10班	鄭慧婷	鄭慧婷	56	二年10班	吳心玉	吳心玉
44	一年11班	李珮滢	李珮滢	57	二年11班	黃億萍	
45	一年12班	黃瓊如	黃瓊如				
46	一年13班	黃惠美	黃惠美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58	三年1班	邱騰安	邱騰安	68	四年1班	蕭惠蓮	
59	三年2班	張淑玲	張淑玲	69	四年2班	林萍	林萍
60	三年3班	呂麗昫	呂麗昫	70	四年3班	郭詔筑	郭詔筑
61	三年4班	余秀珍		71	四年4班	陳汶沂	
62	三年5班	葉明衡		72	四年5班	標雅禎	標雅禎
63	三年6班	簡慧施	簡慧施	73	四年6班	陳吉民	陳吉民
64	三年7班	姜嘉瑤			四年7班	陳家用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三年8班	吳燕宜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74	四年8班	黃小嵐	黃小嵐
65	三年9班	黃天生	黃天生	75	四年9班	王美麗	王美麗
66	三年10班	楊幼臣	楊幼臣	76	四年10班	徐崧璋	徐崧璋
67	三年11班	伍家慧	伍家慧	77	四年11班	李美蘭	李美蘭
				78	四年12班	溫佩哲	溫佩哲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79	五年1班	陳玉萍		89	六年1班	吳金玉	
80	五年2班	施文智		90	六年2班	羅心好	
81	五年3班	陳姿綺		91	六年3班	蘇碧雀	
	五年4班	林冠慧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92	六年4班	黃美滿	
82	五年5班	蔡明錦		93	六年5班	楊子嫻	
83	五年6班	紀懿芷		94	六年6班	陳惠津	
84	五年7班	張芷菱		95	六年7班	吳宜倩	
	五年8班	許可宜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96	六年8班	潘彥廷	
85	五年9班	方志遠			六年9班	江奇倫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86	五年10班	李佺萱		97	六年10班	劉政宗	
87	五年11班	李彥霖			六年11班	呂孟芬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88	五年12班	張智淵					

~~14~~

17
104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98	科任	廖怡青		111	科任	卓立梅	
99	科任	廖健茗		112	科任	石韶惠	
100	科任	林佳慧		113	科任	陳怡均	
101	科任	曾丹妮		114	科任	徐國欽	
102	科任	葉怡君			科任	李宜臻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03	科任	謝秀玲			科任	劉鈺城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04	科任	李采蔓			科任	紀佳伶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科任	莊雅琦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科任	游佩瑜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05	科任	葉育秀			科任	葉家榮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06	科任	蘇豐文			科任	吳佳晉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07	科任	孫珍貞			科任	簡巧雅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08	科任	游珮苓			科任	許慧英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09	科任	巫宜忠			科任	王詩媛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10	科任	曾玉芬			科任	陳鈺娟	代理代課教師得列席 無需簽到

119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115	101家長代表	邱詩婷		128	201家長代表	周伯謙	周伯謙
116	102家長代表	魏宇萱	魏宇萱	129	202家長代表	郭啟毅	郭啟毅
117	103家長代表	張秀貞	張秀貞	130	203家長代表	林孟瑜	林孟瑜
118	104家長代表	黃文信		131	204家長代表	張文玲 王慧萍	張文玲
119	105家長代表	劉錫謙	劉錫謙	132	205家長代表	郭怡君	郭怡君
120	106家長代表	游珮瑜	游珮瑜	133	206家長代表	楊歡元	楊歡元
121	107家長代表	林緯喬	林緯喬	134	207家長代表	徐碧茹	徐碧茹
122	108家長代表	陳巧萍	陳巧萍	135	208家長代表	許書豪	
123	109家長代表	張催培	張催培	136	209家長代表	林翁秀蘭	林翁秀蘭
124	110家長代表	鄭妍儀		137	210家長代表	林詩宜	林詩宜
125	111家長代表	王鐘鎰		138	211家長代表	郭婷芳	
126	112家長代表	李德容	李德容				
127	113家長代表	林佳欣					

(五)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139	301家長代表	許珮瑱	許珮瑱	150	401家長代表	宋萬志	宋萬志
140	302家長代表	陳志忠	楊佳蔭	151	402家長代表	林信江	林信江
141	303家長代表	謝孟如	謝孟如	152	403家長代表	蘇于珊	蘇于珊
142	304家長代表	葉子綺	葉子綺	153	404家長代表	林金玫	
143	305家長代表	許熾宜	許熾宜	154	405家長代表	鄭在宏	
144	306家長代表	張琳燕		155	406家長代表	黃千容	
145	307家長代表	徐秀妙		156	407家長代表	曾士綺	
146	308家長代表	邱瓊瑩		157	408家長代表	詹佳靜	詹佳靜
147	309家長代表	吳綵玲	吳綵玲	158	409家長代表	陳鎮佳	
148	310家長代表	林聖文	林聖文	159	410家長代表	徐碧霜	徐碧霜
149	311家長代表	王信誠	王信誠	160	411家長代表	李家慧	
				161	412家長代表	陳莉娟 游博丞	陳莉娟

14 843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冊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編號	職務	姓名	簽到
162	501家長代表	陳美娟		174	601家長代表	李佳珊	
163	502家長代表	陳玟秀	陳玟秀	175	602家長代表	林佳鈴	林佳鈴
164	503家長代表	林詩宜	林詩宜	176	603家長代表	林子棋	
165	504家長代表	常正忠	常正忠	177	604家長代表	葉慧	葉慧
166	505家長代表	許秋娥		178	605家長代表	賴書勤	賴書勤
167	506家長代表	王達斌		179	606家長代表	蘇臆曲	蘇臆曲
168	507家長代表	林岳峰	峰	180	607家長代表	曾心怡	曾心怡
169	508家長代表	陳以羚	陳以羚	181	608家長代表	陳曉煒	
170	509家長代表	潘家誠		182	609家長代表	胡好庭 葉佩君	胡好庭
171	510家長代表	陳品君	陳品君	183	610家長代表	林怡君	
172	511家長代表	黃淑貞		184	611家長代表	梁祝延	梁祝延
173	512家長代表	李文興	李文興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校務會議出席委託書

本人 王信誠  因故不克出席 107 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茲委託 _____ 代為辦理該會議相關權益事項。

此致

光明國民小學總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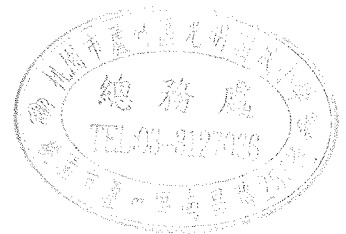
委託人： 王信誠  (簽章)

代理人： _____ (簽章)

日期： 107 年 9 月 26 日

備註：

- 一、校務會議代表應親自出席會議，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議代表出席，接受校務會議代表委託者，以一人為限。
- 二、敬請於會議召開日以前，將委託書交給本校總務處文書組郭美紅老師或請代理人於會議當日送交至會議簽到處，會後恕難受理補辦程序之申請。謝謝您！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校務會議出席委託書

本人 林益瑜 因故不克出席 107 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茲委託 林國裕 代為辦理該會議相關權益事項。

此致

光明國民小學總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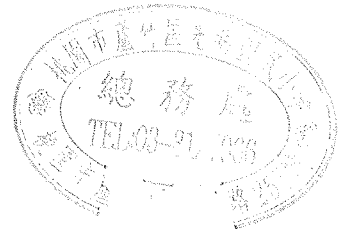
委託人：林益瑜 (簽章)

代理人：林國裕 (簽章)

日期： 107 年 9 月 20 日

備註：

- 一、校務會議代表應親自出席會議，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得以書面委託其他會議代表出席，接受校務會議代表委託者，以一人為限。
- 二、敬請於會議召開日以前，將委託書交給本校總務處文書組郭美紅老師或請代理人於會議當日送交至會議簽到處，會後恕難受理補辦程序之申請。謝謝您！



附件二：

桃園市光明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 下學期 期末 校務會議提案決議 執行情形

編號	提案單位	提案案由	說明	會議決議結果(107.6.27)	後續執行進度及情形(至107.9.19止)
臨時動議 5	林慧姿	提請儘早召開106學年度畢業典禮討論會議。	畢業典禮結束後至學期也即將結束，學校還尚未召開檢討會，希望學校安排時間召開。	責成教務處於下學期初召開籌備會議前，先行召開106學年度畢業典禮檢討會議。	訓育組於107.7.13透過Google表單共作邀請全校教師對畢業典禮提出相關檢討意見，請大家共同參閱，作為下一屆畢業典禮辦理之參考，感謝大家辛勞。

教務：

教務處主任 張麗香

學務：

學務處主任 顧耀彬

總務：

總務處主任 劉崑祥

輔導：

輔導室主任 陳素惠

補校校務：

校務主任 潘詣昀

人事：

人事室主任 張淑慧

主計：

會計室主任 張淑慧

校長：

光明國民小學(甲)校長 李明宗

附件三：

桃園市光明國民小學107學年度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各處組、教師會書面報告

備註：1、請於 **9/26(三)上午10:00** 前編輯完成，以便文書組進行彙整。

2、請儘量以條列式呈現。

3、若無報告事項，也請填**"無"**。

4、報告事項中，若有**"附件"**須呈現時，請將附件上傳至

Y槽/總務處/文書組/※9.26校務會議-處室報告之附件 資料夾中。

教務處

教務主任

一、12年國教前導計畫~學校首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專區」，懇請大家隨時利用時間上網參閱與了解。

◎10/3(三)領域會議領綱研討

◎10/17(三)12年國教精神特色與彈性學習課程建構(案例)研習(課發會11/7週三下午召開)

◎10/24(三)學生學習成就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評量研習(語文.數學)

◎10/31(三)學生學習成就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評量研習(語文.數學之外的其他各領域)(出題老師請先完成試題工作)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宣導活動(家長)

研習時間及地點：

107年9月29日(星期六)：下午1時至5時假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辦理。

二、因應12年國教進修:除各領域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本位評量增能研習之外，本土語文(台語.客語.原住民語認證)、新住民語文(泰語.越南語)、科技領域(加註自然專長認證.科學.資訊.創客)、第二外國語文(英文.西班牙..)

三、「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專業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相關公文及附件(專業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桃園市處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不適任教師流程圖、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十四款所定「教學不力或不能勝任工作有具體事實」情事認定參考基準)懇請大家詳閱。

四、教師關懷專線:0800-520-928

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9時至16時

服務內容:教學課程.班級經營.輔導管教.親師合作.專業發展.人際關係.心理諮商.生涯規畫.其它與教學有關的困擾。

五、教育現場~地表最強大的力量是改變!與時俱進!效率才是王道!

孩子必須聰明的學

我們必須聰明的教

教室課堂的主角是孩子

STEAM教育 新素養

S=Science (科學)

T=Technology (科技)

E= Engineering (工程)

A=Art (藝術)

M=Mathematics (數學)

STEM 教育, 培養動手做、發明、創新的下一代。

加入藝術 (Art), 成為 STEAM, 期待學習更完整, 創造、發明更連結人的溫度和關懷。

引導孩子的學習朝向12年課綱理念~自發.互動.共好

教學組

無

註冊組	無
設備組	無
資訊組	無
幹事	無

學務處

學務主任	<p>1. 學生上、下學及中午送餐雨天備案周知</p> <p>上學：請家長務必幫孩子準備雨具，必要時應僅接送到中川堂後離校，勿進班與在校園停留，以維校園安全與持續建立孩子獨立自主習慣。</p> <p>放學：體諒家長關愛孩子心情，放學時間，校方規劃與開放中川堂家長等候區，家長應僅止該區等候，以班級為單位接送，勿停留與進班，以維校安與交通順暢。中川堂以低年級為優先，其他年級稍待，如不欲等候請就近從二側穿堂離校(四六可從1-1旁穿堂離開；三五可從韻律教室旁穿堂離開)同時請老師們協助配合。穿堂空間有限，也可於走廊整隊時先讓孩子穿好雨衣再帶隊下來，避免擁擠與稍避開尖峰時間。</p> <p>午餐：便當箱放置中川堂家長進校放置後離開，勿進班與逗留，或另於後門取餐，以維校安。~以上措施請家長協助，如有接獲意見反映，將研議辦理，並提交家長會協助處理。</p> <p>2. 107年度健康促進計畫於臨時動議提出表決</p> <p>3. 計畫力與執行力並重並持續滾動修正，以達成設定之教育目標。</p>
------	---

訓育組	無
生教組	無
衛生組	<p>1.提醒所有老師及同學，裝過飲料的容器，裝過食物的包裝盒、袋、盤...，請先用清水洗淨，再做分類回收處理，才不會引來蟑螂及螞蟻喔！請所有導師，科任任課老師，托育班及社團指導老師，一起來幫忙要求所有小朋友喔！謝謝大家！</p> <p>2.環境的維護不只是打掃班級的事情，所有老師及學生要共同來愛護校園的環境，不要亂丟垃圾及回收物。使用時廁所請小心，若不小心弄髒了，可以用廁所內的工具，自行清理，減少對打掃人員的工作負擔。</p> <p>3、每天的第二次打掃時段，建議可以把重點放為突發事件處理及人造廢棄物清理，以減少處理的時間。教室及走廊的整潔維護，重點是要求學生們要有良好的整潔習慣，不可亂丟垃圾，建議每班每日安排值日生，協助下課時間檢查教室及走廊的環境整潔。</p> <p>4、若外掃區是廁所，為了減少異味，請優先清理廁所內的小垃圾桶的垃圾，及不當使用所造成的狀況。</p> <p>5、9/5(三)起本校全校資源回收回到星期三上午7:45~8:00進行。地點：一樓大門口一進來的大川堂（學生事務處旁）。</p> <p>6、請老師們持續提醒學生，上完廁所務必要把馬桶或小便斗沖水確實，以免產生異味。</p> <p>7、請落實校園病媒蚊孳生源清除作業，並加強學生之登革熱衛教宣導。</p> <p>8、為避免腸病毒疫情群聚感染事件，請加強腸病毒宣導及防治事宜：腸病毒雖好發感染於五歲以下幼童，惟成人亦可能遭</p>

	受感染或成為傳染源，請加強宣導正確洗手5步驟【濕、搓(至少20秒)、沖、捧、擦】，以降低病毒傳染機率。
體育組	無
健康中心	無

總務處

總務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請老師離開教室前協助巡視、關閉電源、關緊門窗，並請指導學生於放學前確實將需帶回之物品整理好帶回，避免造成學生單獨上樓之困擾。 2.請老師持續加強學生節能四省觀念並落實於生活中。 3.請老師協助指導學生為班級走廊的花臺植物澆水。
事務組	無
文書組	無
出納組	無
幹事	無

輔導室

輔導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學期學力倍增計畫(補救教學)二-六年級共開11班，感謝老師支援補救教學師資。 2.本學期特教鑑定請老師依專業針對疑似學生提出鑑定申請，如需協助與家長進行溝通，請與輔導室聯繫。 3.感謝耀梅老師及廷香老師願意擔任107學年度兼任輔導教師，支援本校輔導人力。
------	--

	4.107學年度2場教育優先區親職教育講座，預計於11月辦理，待與講師敲定時間後，會發通知給家長，請家長踴躍參加。
輔導組	無
資料組	無
特教組	1.本學期鑑定安置工作開始進行，若您發現班上的小朋友可能有特殊生的特質，不管是 學習困難的問題 ，或是 人際溝通困難的情況 ，請與特教組連繫， 並請於10月4日前取得家長同意書 ，以便後續 本校心評老師繼續進行評估 。另附加說明，本校是 資源班 ，絕非啟智班，目前班中最多的障礙類別是 學習障礙及自閉症 ，學生到資源班能找到適合他們的學習方式，能讓小朋友提高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 請各位老師們協助多多向家長們宣導，讓有需要的小朋友都能順利參與鑑定。
社工師	無

補校

校務主任	無
幹事	無

人事會計室

人事主任	<p>一、上班時間：7時40分至15時40時。</p> <p>二、教師請假規則：</p> <p>(1) 事假，每年7日。超過7日之扣薪事假無上限規定。</p> <p>(2) 家庭照顧假，每年7日，其請假日數併入事假計算。1年最多給7日家庭照顧假，尚無7日以上扣薪家庭照顧假之規定。</p> <p>(3) 超過規定日數之事假，按日扣薪，其所遺課務代課費學</p>
------	--

校支付。

(4) 家庭照顧假及事假合併計算後之總日數如逾7日者，其超過部分均應按日扣薪。

(5) 病假，每年28日。

(6) 生理假，每月1日，其請假日數併入病假計算。

(7) 超過規定日數之事假，扣薪及學校支付代課費統一於每年8月薪水辦理。

1. 請假日數一覽表：請參閱請假簿之內頁說明。

2. 假之核給係以事實發生為據，除產前假及提前請娩假部分（21日）可於產前申請者外，剩餘21日之產假及育嬰留職停薪，仍係以小孩出生時始得申請，爰不宜於產前一併提出娩假及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因此不符合當次併計差假超過3個月以上得辦理公開徵選之規定。

3. 桃園縣政府府95年11月7日府教學字第0950333036號函說明二略以，「……；惟倘教師於一個學期內有三個月以上時間（包含例假日）未兼任主管職務，難謂有兼辦行政之經常事實，宜調整相關職務，並不應同時核發主管職務加給於本人及所兼主管職務之代理人。」

4. 教育部105年5月18日臺教人(三)字第1050006022號函，病假超過規定之日數雖以事假抵銷，仍屬病假性質，倘為兼任行政職務教師，尚應請畢休假，始得請延長病假，基於事理相通，雖登記為休假，惟實質是以休假調養病情或安胎休養，與請病假之原因無異，亦屬病假性質。（雖未接續申請延長病假，仍可由學校核支代課鐘點費）

5. 銓敘部85.12.3.八五臺法二字第1386635號函：請滿規定期限之事、病假，嗣因患輕病再請病假，如屬連續性者，自滿假之日起不予扣除例假日，按日扣除俸薪。

6. 請公假療養期間，每次仍不得超過3個月。

7. 「桃園市各級學校教師請假所遺課務調課補課代課規定」：公假期間所遺課務，由學校遴聘合格人員代課，得核支代課費用。

8. 上、下班途中發生交通事故，無公務人員撫卹法施行細則第12條所定交通違規情事，得由服務機關覆實核給公假；所稱上、下班途之認定，公務人員撫卹法施行細則第10條相關規定認定。

9. 依據「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發給辦法」：執行職務時，發生意外事故；或經學校指派執行一定之任務而遭遇危險（自出發以迄完成任務返回辦公場所或住（居）所止），發給受傷慰問金。其中未住院而須治療七次以上者，發給新臺幣一萬元（學校得視財政狀況在所定標準範圍內斟酌發給）。

三、教師成績考核辦法：

(1) 事病假併計在14日以下，並依照規定補課或請人代課：4條1款

(2) 事病假併計超過14日，未逾28日，或因重病住院致病假連續超過28日而未達延長病假，並依照規定補課或請人代課：4條2款

(3) 1款、2款及3款有關事、病假併計日數，應扣除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及經醫師診斷需安胎休養者，其治療、照護或休養期間請假之日數。

(4) 教育部100年9月1日臺人(二)字第1000149931號函釋略以：「教師考核年度內因安胎需要請事、病假（延長病假）或接續請娩假，致全年度未到校上課無工作事實，得酌列第4條第1項第3款，以落實工作導向之考核制度。

(5) 教育部100年9月1日台人二字第1000149931號函規定略以，考列第4條第1項第1款、第4條第1項第2款，必須「全部符合」第4條第1項第1款、第4條第1項第2款各目所列之條件；若違反其中1目，即不得考列該款；考列第4條第1項第3款，則僅須具有第4條第1項第3款其中1目，即可考列該款。

(6) 臺灣省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再申訴評議書案號103005 號：同一學年度獎懲相抵後，若無申誡以上之行政懲處，即不得再以「有懲處紀錄」作為考核之依據；但仍應再按當事人學年度內教學、訓輔、服務、品德生活及處理行政等情形，覈實考核；經查該當事人學期中確有體罰學生之事實，並經本校記申誡1次，並不符合「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4條第1項第1款第2目：「訓輔工作得法，效果良好。」，雖經功過相抵，然與第4條第1項第1款第2目之規定不符，非謂經獎懲相抵後，即不得以當事人輔導管教失當，係觀察當事人之訓輔而認定，並非基於單一事件所為之決定。

(7) 請公傷假一學年，因全年度均未到校上課，無實際成績可考，應列4條3款。如請公傷假未滿一學年，考核結果得依實際工作期間長短及服務成績評定等次。

四、公出簿：因公務事由外出，2小時以內，置放於教務處。

五、請領各項補助一覽表：請參閱請假簿之內頁說明。

六、88年9月1日訂定「本校教職員工福利互助辦法」：

(一) 編制內教職員工（不含代課教師）從到職之日起至離職之日止（服兵役期間、留職停薪自然間斷），均應為本會會員。惟同仁之間同為親屬（配偶或未婚直系）者，得參加1名即可。

(二) 福利互助項目：結婚雙方均為會員時，曾收雙份禮金之會員應致贈結婚雙方各1份禮金。其餘互助項目以1份為原則

1、結婚：

(1) 會員本人結婚，參加筵席者每人1000元，不參加者300元。

(2) 會員之子女結婚，比照辦理。

2、生育：女性會員或男性會員之配偶「到職後」生育第1胎為限，每人300元，如參加筵席者每人1000元。

3、喪葬：

(1) 會員本人或配偶喪亡，每人1000元。

(2) 會員之父母、配偶之父母、子女（滿月以上，且出生已報戶口，女尚未出嫁）為限，每人500元。

4、傷重住院：會員得自由前往慰問，金額、禮品由個人自行選定。

5、退休：會員退休時，每人500元，由學校統籌辦理；致贈匾額、紀念品、聚餐歡送會，如不足款由學校或家長會配合支應。

(三) 本辦法修正需1人提案，3人附議，校務會議1/2會員通過及校長同意核定後實施。

七、兼職、經營、投資、掛名：

(一) 銓敘部已建置兼職查核平台，監察院審計部會不定期的主動勾稽全民健康保險投保資料、經濟部及財政部等機關係統資料，查核公務同仁違法兼職情形。。

(二) 目前分階段納入查核對象：公務人員 → 兼行政教師 → 校長。

(三) 員生消費合作社職員、社區大樓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均屬兼職，應簽准始

得兼職。

(四) 不得經營商業或投資持股超過10%。

(五) 兼職之範圍：「依法令」兼職、兼任「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職務，及兼任「教學或研究」工作為限。

(六) 上班時間或下班時間均應報經學校同意。

(七)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4條有關兼職之規定：以下情形，免報經學校核准

(1) 非常態性、非固定、非經常且持續性應邀演講或授課

(2) 應政府機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邀請兼任職務，僅支領交通費或出席費（如非營利團體之課輔老師、宗教團體之志工）

(3) 應政府機關或非以營利為目的之事業或團體邀請擔任非常態性之工作（如裁判或評審）。

(八) 如以配偶名義申請為營利事業或經銷商負責人，並實際經營，仍有違不得經營商業之規定。

(九) 利用公餘時間偶而以按件計酬方式打工賺取薄利，倘所兼之計件工作無損公務員尊嚴，尚與公務員服務法第13條及第14條規定不悖。

(十) 惟利用周休二日或公餘時間擔任打零工店員，如非偶一為之，而係經常、固定者，即不符規定。

(十一) 公務員身分不因時間而易，利用下班公餘時間兼任民間工廠、公司、飯店門禁職務，亦應受限制。

(十二) 幫忙家人、親戚經營商業，現行法律尚無明文限制。

(十三) 經營『多層次傳銷』事業，係屬經營商業之行為，應受限制；若僅為『多層次傳銷』事業之參加人，而非經營者、管理人或專任職員，且係利用公餘時間，並經由其任職機關認定無利用職權營私舞弊之虞者，得不受前開法條規定之限制

(1) 參加人：僅指為多層次傳銷業務單純消費型態者。
如加入多層次傳銷事業之組織或計畫，並從事推廣、銷售商品或勞務及介紹他人參加，其目的為藉以獲得佣金、獎金或其他經濟利益者，則具有規度謀作性質，屬經營商業之行為，非公務員服務法所許。

(十四) 因經營旅遊部落格與臉書粉絲專頁，接受廠商試吃、試住邀約，以及在部落格上提供大量工商服務及分潤等商業訊息，而經公務員懲戒委員會認定違反服務法不得經營商業或投機事業之規定並核予記過1次之處分。

(十五) 教師（含兼任行政職務）於符合一定條件之下，並經服務學校許可，始得應邀參與廠商依本部所訂定之課程綱要編輯之教科用書及其教師用書或教師手冊之工作。

- (1) 不得有商業行為。
- (2) 不得與職務、職權相牴觸。
- (3) 不得同時參與教科圖書審定及學校教科圖書選用作業。...。」

(十六) 監察院函請市府查復過程：勾稽經濟部（公司設立）、財政部（申報所得稅）及公勞保資料

- (1) 掛名公司的董事、監事、董事長。含家族企業。
- (2) 提供個人金融帳戶提供公司避稅。
- (3) 投資家人或朋友公司。
- (4) 學校將查復結果函報市府，依情節輕重召開考核會議處，或教評會違反教師法第14條審議。
- (5) 如有投資或掛名擔任董事監事....等情形，請立即辦理解除兼職事宜。

(十七) 相關規範及懲處規定：

- (1) 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4條第3款：未經校長同意，擅自在

外兼課兼職，留支原薪。

(2) 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在外補習、違法兼職，或藉職務之便從事私人商業行為，記過。

(3) 正式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不得在外從事補習、家教之教學活動。

(4) 兼任、代課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在遵守教師專業倫理、維護學生受教權益前提下，不受前述限制。

(5) 校長、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為「公務員服務法」適用對象，如有違反服務法兼職規定，應停止其所兼行政職務，並依法移付懲戒。至教師本職部分，如情節重大者，宜就教師本職予以停聘。

(6) 懲戒處分如下：

A免職：免其現職，並不得再任用為公務員。

B撤職：撤其現職，並於一定期間停止任用；其期間為一年以上、五年以下。剝奪、減少退休（職、伍）金。

C休職：休其現職，停發俸（薪）給，並不得申請退休、退伍或在其他機關任職；其期間為六個月以上、三年以下。

D降級：依受懲戒人現職之俸（薪）級降一級或二級改敘。

E減俸：依受懲戒人現職之月俸（薪）減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支給。

F罰款：其金額為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

G記過：自記過之日起一年內，不得晉敘、陞任或遷調主管職務。申誡。

(7) 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則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34條及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相關規定辦理。

(8) 於「不知情」之情況下遭盜（冒）用兼任公司負責人、董事及監察人：公務員負舉證責任（未支領報酬、檢具足資證

明之證明文件) 或由公司出具證明或由公務員主動提告→不違法。

(9) 「知悉並掛名」公司負責人、董事及監察人，惟未實際參與經營及「未支領報酬」→違法。

(10) 明知並兼任公司負責人、董事及監察人，且實際參與經營或領有報酬→違法。

(11) 監察院審計部會不定期的主動勾稽全民健康保險投保資料、經濟部及財政部等機關系統資料，查核公務同仁違法兼職情形。

(12) 如果現在仍擔任公司董事長，或有兼任公司的董事、監察人的同仁，請立即辦理解除兼任公司的董事、監察人的職務，以免觸法。

(13) 聘僱人員，為公務員服務法之適用對象；工友於上班時間不得兼職。但在不影響本職工作且經機關核准者，得兼任不支領酬勞之職務。工友於下班時間兼職者，不得影響勞動契約之履行。

(14) 幼兒園以契約進用人員於上班時間內，報經園(校長)同意，得於服務園(校)以外地點兼職兼課，且以每週4小時為限，至上班時間外兼職兼課情形，勞基法相關規定並未禁止，惟為確保教保服務工作順運行，若兼職兼課影響勞動契約之履行，各園(校)可於勞動契約及工作規則中訂定具體、適當之處罰條項，依規定懲處之。

(15) 臨時人員：

A如有兼職之情事，須立即主動告知服務機關。

B應依契約期間、業務屬性、工作內容及其對機關業務推動之影響幅度，針對是否限制兼職行為，納入相關管理規範，且於工作規則及勞動契約中明定；又如有違反勞動契約兼職情事，

應納入相關考核辦理。

C如果未於工作規則及勞動契約明定臨時人員不得兼職，如嗣後經審酌業務需要，擬增訂不得兼職之規範，應先行協調並取得現有臨時人員之同意。

八、報考及錄取研究所：

(一) 報名前二週，填寫「報考申請書」及檢附報名簡章送人事室。

(二) 錄取研究所：填寫「錄取申請書」送人事室。

(三) 研究所進修：上課之課表送人事室查核。

(四) 調入教師研究所進修：檢附原主管機關或學校同意進修文件，主動向學校申請繼續進修，除公餘進修外並應報市府教育局核備。

(五) 部分辦公時間進修，每週公假一日或兩個半日，時數最高以八小時為限，但教學須親授、業務須自理，且不得再以其他假別從事進修活動。

(六) 休學時須以書面向學校報備（含公餘進修，並檢附進修學校提供之休學證明），並立即上班辦理銷假，不得繼續請公假。

(七) 有修課時間減少或課程提前修畢等情形時，應立即減少或註銷公假登記。

九、即將取得較高學歷申請改敘

(一) 教師待遇條例104年12月27日施行前已經進修適用舊制改敘規定人員：未能於本年7月31日前辦理者，事涉改敘薪級之生效日期及以改敘後較高之薪級再參加當學年度成績考核再晉一級等權益，請於取得研究所畢業證書後立即送人事室函報市府教育局，始得以市府教育局收文之日為生效之日。（請先將教師證、現職聘書、師專或師院畢業證書、研究所歷年成績單、研究所休學證明、歷次敘薪通知書、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送人事室）

(二) 教師待遇條例104年12月27日施行後進修適用新制改敘規定人員：以現敘薪級為基準，依下列規定改敘，並受所聘職務等級最高「本薪」之限制（博士550元、碩士525元）。

1、取得碩士學位，提敘薪級三級；逕修讀取得博士學位，提

敘薪級五級；以

碩士學歷取得博士學位，提敘薪級二級。

2、提敘薪級後，所敘薪級低於較高學歷起敘基準者，按較高學歷改敘。

(三) 本條例104年12月27日施行前已取得學位或業經服務學校書面核准(包含「報考前」經服務學校書面核准或「錄取後」就讀前經學校書面核准)進修學位者，得適用施行前之規定辦理改敘。

十、公保保費補助：

(一)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由社政單位按其障礙等級補助自付部分保險費，各機關每月繳納保險費時，得逕行於被保險人自付保險費中扣除。

(二) 補助保險費比例：

1、極重度、重度：自付保險費全額補助。

2、中度：自付保險費補助二分之一。

3、輕度：自付保險費補助四分之一。

(三) 作業方式：以申請表件送達公保部之當月1日起生效。

十一、健保保費補助：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本人或眷屬

(一) 補助保險費比例：

1、極重度、重度：自付保險費，由內政部全額補助。

2、中度：自付保險費，由內政部補助1/2。

3、輕度：自付保險費，由各縣市政府補助1/4。

(二) 保險對象不需向健保局提出申請，由各補助單位(內政部、各縣市政府社政單位)按月提供健保局符合補助名單之資料，於健保費開計作業中予以扣減補助。

三、如有應受補助而未獲補助，可能係補助名單之資料(身分證號及出生)變更，或係補助名單資料延遲送達健保局所致，可以向補助單位(內政部)、各縣市政府社政單位洽詢。

十二、落實酒後不開車及建立酒駕零容忍：

(1) 桃園縣政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酒後駕車處理原則。

(2) 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經警察人員取締者，應於事發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技工、工友、駕駛則應於事

發一週內主動告知服務機關單位主管；未依規定告知者，申誡二次。

(3) 酒駕未肇事、酒駕肇事，最低懲處額度從申誡二次至專案考績免職。

(4) 主管人員如有監督考核不周之事實，得依違失情節輕重，依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核予適當懲處。

(5) 如酒後駕車經警察人員取締，應於事發後1週內主動告知人事室，未主動告知者，以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第5條誠實之義務規定，予以申誡2次之懲處。

十三、桃園市政府員工協助方案(EAP)工作計畫：

(一) 員工諮詢服務方案：

1、「請幫我吧7858」諮詢服務提供心理、法律、財稅、健康、管理等五大議題專業協談服務，同仁可透過24小時諮詢專線(080-002-7858)、電子信箱

(service@ffceap.com.tw)、或於身心關懷平台申請面對面晤談等方式進行免費諮詢。

2、另針對同仁關心之工作調適、職涯規劃、醫療保健等議題，將定期辦理EAP相關課程。

(二) 新手Easy go方案：依據新進同仁所需共通職能建構學習地圖，辦理年度系列研習，協助縮短業務摸索時間，並透過新手家族聚會、座談會、工作成效評估及潛力之星選拔等活動，以瞭解新人工作適應情形，適時導入輔導措施。

(三) 職場適應與職涯發展講座：依據常見工作適應問題及職涯發展需要辦理專題講座或工作坊，協助同仁覺察影響工作效能的因素，並懂得尋求各項資源妥適處理工作困境，發展自我潛能。

(四) 退休How樂活方案：辦理員工退休關懷講座，提供退休諮詢及退休金試算服務，並透過實地關懷訪視，關懷高齡退休公務人員生活近況。

(五) 專家入場輔導：由本府人事處與委外專業機構籌組EAP顧問團隊，深入高關懷機關進行訪談，發現組織管理問題或評估同仁需求，並量身規劃符合機關需要的服務方案或協助措施。

(六) A+主管培力方案：依據初任薦任主管領導管理所需職能建構學習地圖，辦理系列培力課程，並提供管理諮詢服務，協助新手主管提升領導管理能力，以及妥適處理績效不佳、單位衝突等管理議題。

(七) 機關團體協談服務：針對特殊、異常徵候人員及危機事件之機關，提供組織氣候分析、焦點團體訪談、高風險職場關懷、危機事件協處及創傷壓力事件支持服務，並於完成團體諮詢後，提供分析報告。

(八) 幸福夢享家方案：辦理未婚聯誼活動，提供單身同仁聯誼機會，並提供心理諮商及產後憂鬱檢測，協助妥適處理各種感情議題及產後情緒障礙，同時結合員工卡相關資源，與婚紗店、婚宴餐廳、喜餅、月子中心、托育機構等簽訂優惠方案，減輕同仁成家及子女照護負擔。

(九) 工作生活平衡講座：依據員工需求調查結果，辦理生活法律、理財規劃、人際關係、親職教育等相關專題講座。

(十) 健康樂活Yes I Do方案：依據員工健康狀況需求調查結果，推動「健康風險管理」、「健康知能提升」及「健康生活落實」三大面向協助措施，如員工健檢、健檢分析、健康諮詢、健康風險評估。

(十一) 身心關懷平台網站：提供壓力檢測、幸福微笑天使聯絡資訊、員工免費協談預約服務、身心關懷文章及資源分享。

十四、聘約：初聘1年 → 第1次續聘1年 → 第2次續聘2年 → 第3次續聘2年 → 第1次長聘5年。

十五、行政中立：銓敘部99年12月8日部法一字第09932748721號函規定，公務人員不宜於上班時間或以公家電腦上網連結臉書等社交網站，從事與執行職務無關之相關網路行為，亦不得利用職務上權力、機會或方法，要求他人加入公職候選人之社交網站之會員，或支持特定之政黨、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

(一) 教師不得於上班或勤務時間，從事政黨、政治團體及助選工作。

(二) 校長、兼行政職教師及職員，於下班後亦不得有站台輔選或助講等行為。

(三) 候選人向學校租借場地辦理活動，應秉持公正立場處理。

(四) 學校辦理運動會接受候選人致贈礦泉水等文宣品，倘未

印製特定候選人姓名，非為支持或反對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之目的而動用行政資源，尚不生公務人員違反中立法第9條之疑慮。

(五) 學校外圍牆仍屬行政上可支配運用之公物、公款、場所、房舍，選舉期間學校應嚴守行政中立，依法公正執行職務，不可對任何團體或個人予以差別待遇並加強巡查，以避免類似情事發生。

(六) 學校社團仍屬行政上可支配運用之公物、公款、場所、房舍及人力等資源，應避免以學校名義協助及參與表演活動。

(七) 不得同意身著競選背心之公職候選人進入辦公及活動場所進行造訪，如公職候選人僅是洽公，自無庸禁止其進入，惟應請其脫掉競選背心。

(八) 受活動邀請之公職候選人(不論是現任民意代表或現任長官)未穿戴公職候選人競選徽章、服飾或攜帶旗幟，且未有造勢、拜票之意，即不生違反中立法之疑義。

(九) 升旗或教師晨會等，候選人不請自來，有公職者可介紹其職銜，未有公職者，介紹為某某先生或女士，不宜請其上台說話。

會計主任

無

教師會

教師會 會長

無

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 校務會議提案單

編號 <small>(文書組填寫)</small>	1	學年期	107 學年度 上學期 期初	提案單位 <small>(人)</small>	光明國小教 師會
案由 <small>(主旨)</small>	取消教職員慶生活動費之編列				
說明	教職員慶生活動實屬私領域的範疇，無關教學、以及校務活動之推展，同時校方每年已有教職員文康活動經費之編列，故本會認為不宜再由家長會支付教職員之慶生活動費。				
附件 名稱					
擬辦	建請本校家長會取消教職員慶生活動費之編列				
提案連署 簽名					
決議 <small>(文書組填寫)</small>	<input type="checkbox"/> 結論： <input type="checkbox"/> 決議： _____ 人出席； _____ 票同意、 _____ 票反對、 _____ 票棄權				

教務處主任 **張麗香**

總務處主任 **劉崑祥**

學務處主任 **顧耀彬**

輔導室主任 **陳素惠**

圖書館主任 **張淑慧**

會計室主任 **張淑慧**

校務主任 **潘詣昀**

製表：文書組 **郭美紅** 各處室主任：

校長 **李明宗**
光明國民小學
校(甲)長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申請表

學校名稱	桃園市光明國民小學	所屬行政區	蘆竹區
學校地址	338 桃園市蘆竹區南昌路 255 號		
議題	含菸害防制、健康體位、口腔衛生、視力保健、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正確用藥（含全民健保）教育。		
補助經費	申請類別： <u>（僅擇一選擇）</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種子學校：編列 5,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協力學校：編列 10,000 元(<input type="checkbox"/> 由各中心學校邀請 <input type="checkbox"/> 主動參與) （議題： <input type="checkbox"/> 視力 <input type="checkbox"/> 口腔 <input type="checkbox"/> 體位 <input type="checkbox"/> 菸檳 <input type="checkbox"/> 性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正確用藥）		
	※額外加選項目：（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行動研究： <u>可增列 5,000 元</u> (<input type="checkbox"/> 待輔導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參加學校) 1. 待輔導學校(106 學年度學生健康數據不佳者)：應檢附改善計畫 2 自主參加學校：請檢附行動研究策略與成效摘要表 3. 將成果上傳至「健康促進學校行動研究專區」 (http://hps-ar.hphe.ntnu.edu.tw/)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促進學校優良教學模組」觀課： <u>可增列 5,000 元</u> 1. 檢附課程安排及活動歷程等 2. 將成果報送教育部國教署教學模組競賽		
承辦人	姓名：蔡博仁	E-mail： tsaibr@gmes.tyc.edu.tw	
	聯絡電話：3127066#313	傳真：3110350	
學校過去辦理之經驗或績優事宜（請列舉） 一、本校四年級老師於 94、95 學年度參與衛生局「親子互動式拒菸及戒菸教材」研發工作。 二、本校 94、95、96、97、98、99 學年度參與衛生局「親子互動式拒菸及戒菸教材」教學，推展拒菸及戒菸觀念。 三、96 學年度起「健康促進學校」掛牌。 四、98 學年度榮獲「幸福早餐、創意 DIY」評定「優等」。 五、98 學年度榮獲「健康促進學校」評定「優等」。 六、登革熱防治填報達 95%以上獲教育局獎勵；傳染病防治亦然。 六、本校有各種體育性社團，如：手球、棒球、樂樂棒球、跆拳道、田徑、創意舞蹈、直排輪、獨輪車及游泳等，對外體育賽事成績優良。 七、訂定每週二為「蔬食飲食，環保健康日」，推動正確且健康飲食的觀念。			

- 八、辦理「幸福早餐」一系列活動，強調早餐的重要性。
- 九、辦理「校園正確用藥，五大核心能力」各項宣導。
- 十、99學年度辦理健康桃園「100，腰動動」活動，成立學生減重班，榮獲全縣第一名。
- 十一、100學年度5月26日與蘆竹鄉衛生所共同辦理「愛在蘆竹~曙光健康博覽會」。
- 十二、99、100及102學年度舉辦蘆竹鄉獨輪車比賽。
- 十三、每年配合桃園縣衛生局辦理營養滿分健康講座，102學年度主題為「遠離食品陷阱」。
- 十四、結合蘆竹鄉消防隊，每年共同辦理消防、地震、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夏日防溺防災宣導。
- 十五、結合福智文教基金會，辦理教師及家長環保健康飲食講座，在校內及社區推廣健康養生觀念。
- 十六、每年三月、五月十月及十二月進行書包減重抽測，幫助學生身體正常發育。
- 十七、102年9月3日始業式進行狂犬病、登革熱及腸病毒預防宣導。
- 十八、102年9月10日舉行全校防災教育，六年級學生進行CPR實際演練。
- 十九、每年向鮮乳公會申請國產牛乳，免費提供給低收入戶學生。
- 二十、103年3月4日舉辦「蔬果彩虹579打造健康下一代校園」講座。
- 廿一、請本校廖建茗老師設計的二代健保海報協助宣導工作進行。
- 廿二、103年4月12日參加蘆竹鄉清淨家園說故事比賽陳韋彤同學榮獲第二名。
- 廿三、103年4月22日邀請「紅絲帶基金會」到本校進行愛滋病及性病預防講座。
- 廿四、103年6月3日舉辦「二代健保」專題講座。
- 廿五、本校棒球隊榮獲「102學年度學生棒球運動聯賽桃園縣縣市賽」國小軟式組季軍。
- 廿六、本校舞蹈社團榮獲「105年全國學生舞蹈表賽」優等全國第八
- 廿七、本校棒球隊榮獲「105年學生棒球聯賽軟式組」聯盟第一進全國賽
- 廿八、本校田徑隊榮獲「106中小學田徑區選拔賽」2金2銀2銅
- 廿九、本校榮獲「桃園市105學年度環境教育網頁訪視」優等學校
- 三十、本校田徑隊參加107年桃園市運動會。
- 三十一、本校棒球隊參加107年彩虹盃棒球賽榮獲12U組亞軍、11U組季軍、10U組冠軍。
- 三十二、本校棒球隊參加107年西門盃棒球賽榮獲亞軍。
- 三十三、本校棒球隊參加107年菊島盃棒球賽榮獲第五名。

辦理健康促進學校之潛能（請列舉）

1. 本校家長會相當支持校務。其中陳詩璋委員為專業食品技師，義務貢獻專長協助學校午餐各項工作之推動，盡心盡力。
2. 本校教師具健康意識與教育熱誠。有體育專長（手球、田徑、棒球、桌球等）及興趣的教師很多，也自行組織多項運動團隊，目前有慢跑LINE群組。
3. 基於學校資源社區共享理念，課後或假日校園開放，社區人士到校運動者眾多。

※本局將進行計畫審查及分級補助（如：計畫優劣、策略運用、成效評價等），並考量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保有刪減及核定貴校補助經費之權利。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

桃園市光明國民小學辦理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

一、前言：

甲、計畫摘要

如要維持學生健康體位與健康飲食的觀念與行為，必須從小紮根，是故小學是紮根的最佳園地。透過生活技能的教育方式讓學生有拒絕菸害及檳榔、為，輔導並監督校內午餐及運動設施的安全。舉辦各項宣導活動、專題演講、張貼標語、健康教學與活動及辦理體適能檢測等，有系統有組織的方法來宣導與落實計劃的推行；此外自國小起透過生活技能方式，教導學生不吸菸、不吃檳榔的正確觀念，讓學生有帶著走的能力，使學生擁有正確的態度及能力，以期能有效減少吸菸與吃檳榔的比率，也使下一代能生活在無菸的環境中，期許本計畫實施後能增進師生及社區家長的健康知覺，繼而實踐健康的生活型態。

本計畫分二階段實施，第一階段成立學校健康促進委員會，並組成健康促進工作團隊，先診斷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健康狀況、現有與健康有關的人力、物力及資源及進行健康之需求評估，進而確立學校成員共同認定的目標及健康議題的優先順序。第二階段則是依所訂定之目標及議題，發展有效的策略及計畫，並提供充分的環境支持與服務，以增進學校成員產生健康行為並建立健康的生活型態，進而提升健康品質。並於過程中進行評核，以期回饋並修正計畫；最後，進行成效考核以評估執行成效。

除七項必選議題之外，經本校健康促進工作團隊討論後，自選以「安全急救教育」議題，作為規劃全校師生健康促進之核心架構。事故傷害是現今各年齡層死亡最高的因素，除在校園當中要將可能發生危害安全的因素找出來，並予以改善之外。更重要的是教導學生如何做好預判可能發生事故傷害的能力，才能做好預防工作，減低生活上一切事故傷害發生的可能。再者依據核心議題研擬學校「衛生政策」、「健康服務」、「健康教學與活動」、「學校物質環境」、「學校社會環境」及「社區關係」六大範疇之活動內容，訂定學校衛生政策、營造健康環境、透過健康課程的實施、衛教宣導及服務，達到健康與社區同步的消費者健康目的。希望藉由擬定具體策略，逐步實施，以達到全面健康促進的目的。

本校具有專業的護理師（校護）、專業食品技師（家長委員）為師生健康把關，透過午餐品管的機制、飲食指導及營養教育的落實，奠定健康的基礎。加上持續的體能運動，達到體重控制的目的。最終的目的是要每位親師生都具備健康概念、力行健康飲食與行動、持續身體活動，提升體適能，以達到「健康學校」的目標。

乙、計畫源起

光明國小於民國八十七年以錦興國小光明分校方式招生，於八十八年獨立設校，派任校長。校地面積 2.0295 公頃，由於學校附近住宅大樓逐年林立，目前師生數約 1922 餘人，班級數 70 班（其中資源班 2 班），學生活動空間嚴重不足，直接影響學生意外受傷發生的頻率及降低戶外活動的動機，導致體能降低，肥胖增加。

學區內住民以台北移住居多，當然也有各地到此（南崁地區）就業者，因此，家長

素質多元，有極為關心校務的白領階級，也有忙碌到無法關照的藍領階層，但普遍相同的是缺乏健康生活型態的相關意識。再加上近年來社會變遷快速，家庭結構改變，外籍人士子女、單親及隔代教養學童比例增高，因此學童的生活、學習與成長頗值得關注。

本校教師年輕有活力，教學與班級經營方面能力很強，但對於健康促進概念尚未有共識，仍需不斷增長相關知能，因此希望舉辦相關的研習進修，以提升教師有效教學、學生輔導及自我健康意識的建立。

本計畫希望透過親、師、生健康觀念的改變，從小培養學生健康觀念及知識，形成預防性的健康行為，建立反菸拒檳的意識，培養良好的健康行為，注重日常衛生習慣，以減少日後健康問題與疾病的發生，更藉此計畫契合本校培育『身體好、行為好、功課好』三好優質生的教育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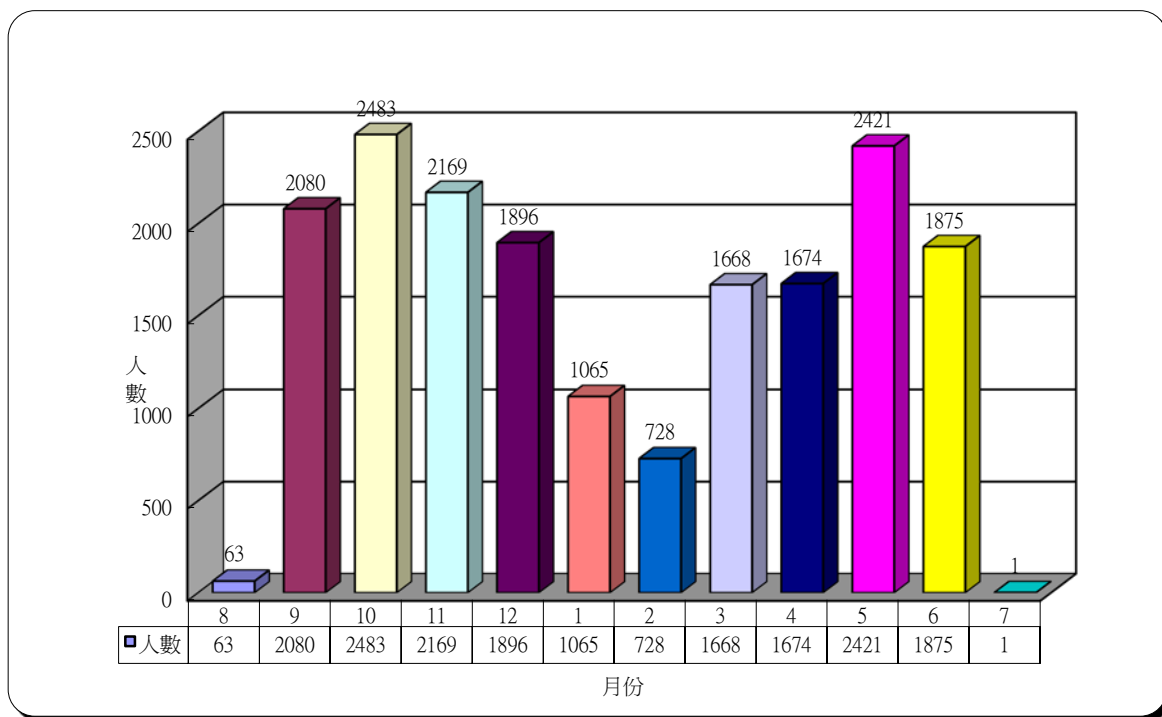
二、計畫依據：

(一) 桃園市政府 107 年 8 月 24 日桃教體字第 1070069338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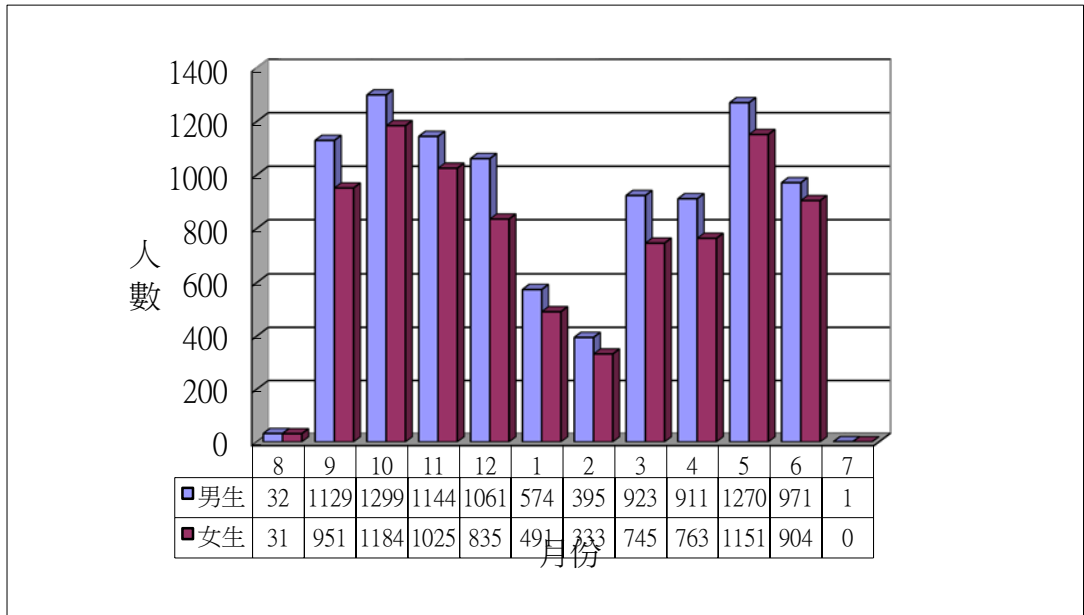
(二) 本校 107 學年度校務會議決議案

三、背景說明：針對學生健康狀況分析、在地化特色及推動各項議題推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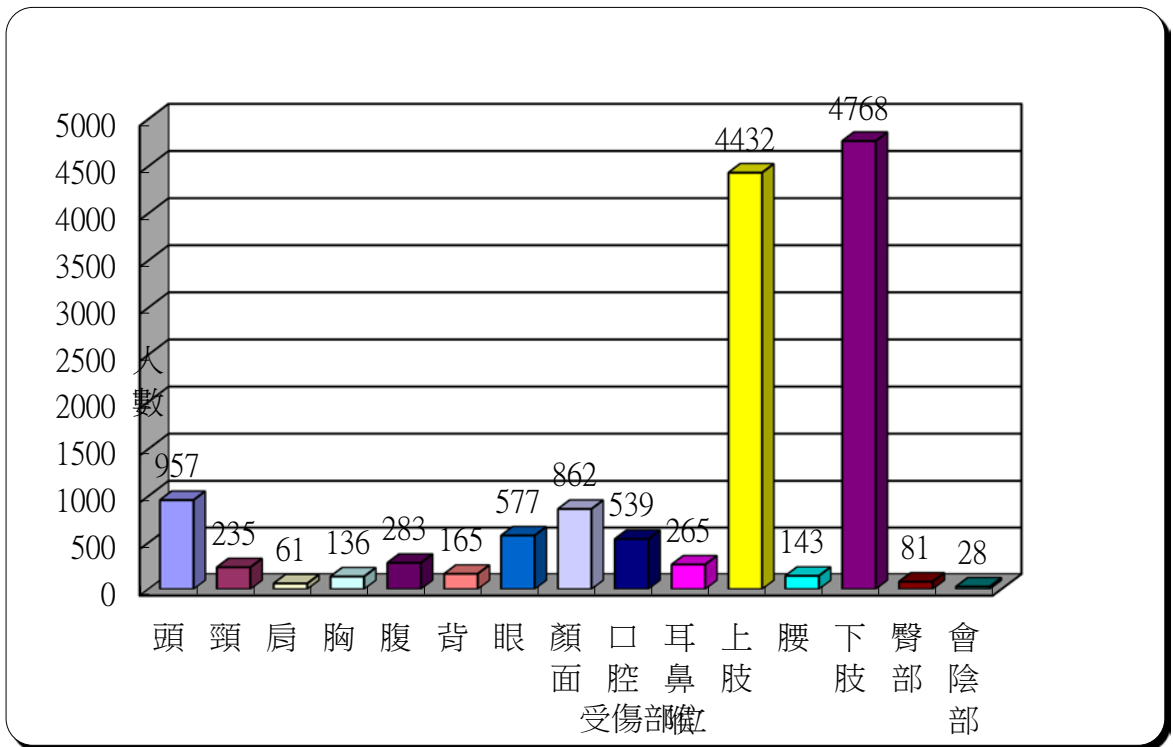
本校 106 學年度學童傷病月份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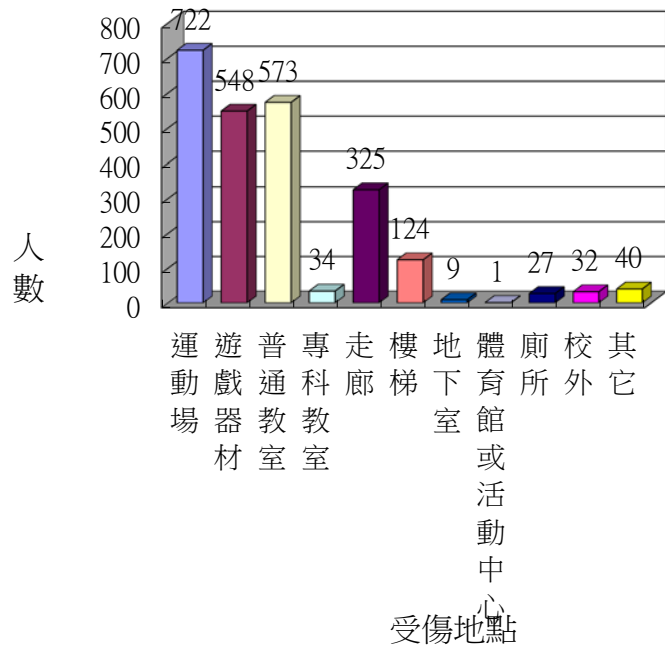
光明國小 106 學年學生傷病統計分析



光明 106 學年度男女學童受傷部位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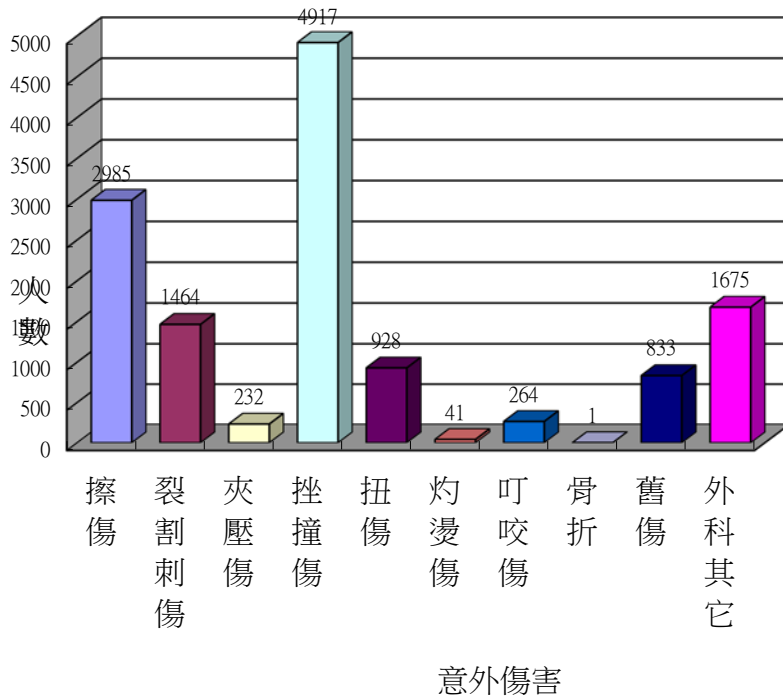


光明國小 106 學年學生受傷地點統計



光明國小 106 學年學生意外傷害統計分析

綜合以上傷病數據所呈現，平均每月約 1510 人次產生程度不等之傷病事故，此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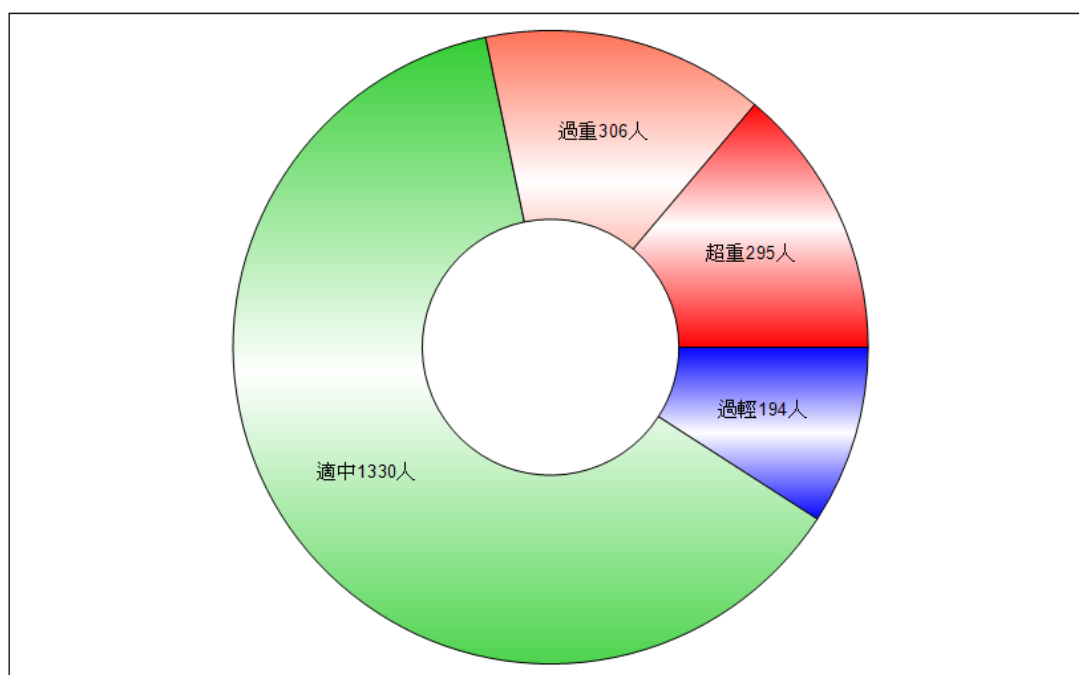


因本校地小人稠，再加上學生活動力強所導致，因此本學年目標將加強提供校園安全的教育環境及學生意外傷害防治的認知，使意外傷害發生率下降至 1000 人次/月，希望透過各項教育宣導策略，逐年降低傷病事故，另推動師生 CPR 認證，以提升居家安全知能。

四、學生生長發育統計表

光明國小 106 學年生長發育統計表

年級	男			女			男女平均		
	身高	體重	BMI	身高	體重	BMI	身高	體重	BMI
一	120.05	23.99	16.50	118.38	22.02	15.60	119.21	23.01	16.05
二	125.81	27.27	17.10	123.70	25.06	16.30	124.75	26.17	16.70
三	131.81	32.34	18.40	131.28	29.33	16.80	131.54	30.84	17.60
四	136.57	35.19	18.60	136.81	32.52	17.20	136.69	33.86	17.90
五	141.96	39.19	19.20	144.65	39.08	18.50	143.30	39.13	18.85
六	148.48	44.52	19.90	150.30	42.16	18.50	149.39	43.34	19.20



BMI 值為判斷健康體位的依據，從上圖顯示本校學生體重過輕者占 9.12%、過重者占 14.4%、超重者占 13.88%，整體來看，體位不佳者約佔近四成，尤以體重過重及超重者比率有逐年遞減趨勢，可見學校及家庭教育在健康促進教育中體重控制上逐漸顯露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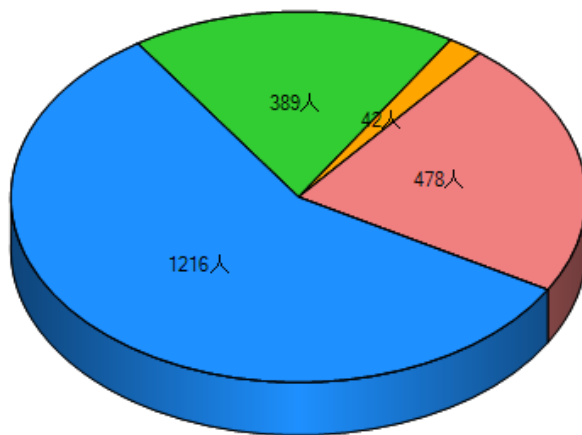
五、 106 學年光明國小視力統計表(含比率)

以受檢人數(分男女)為比率之母數

年級	裸視視力檢查人數																	
	合計			兩眼 均達 0.9		裸視視力不良人數										合計		
						0.5~0.8		0.1~0.4		0.1 以下		無法取得						
	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計	男	女		
一	338	178	160	139	131	33	23	6	6	0	0	0	0	68	39	29		
比率	100%	52.7%	47.3%	78.1%	81.9%	18.5%	14.4%	3.4%	3.8%	0%	0%	0%	0%	20.1%	21.9%	18.1%		
二	362	182	180	124	124	31	37	24	18	1	0	2	1	114	58	56		
比率	100%	50.3%	49.7%	68.1%	68.9%	17%	20.6%	13.2%	10%	0.5%	0%	1.1%	0.6%	31.5%	31.9%	31.1%		
三	335	182	153	113	107	30	27	37	16	0	1	2	2	115	69	46		
比率	100%	54.3%	45.7%	62.1%	69.9%	16.5%	17.6%	20.3%	10.5%	0%	0.7%	1.1%	1.3%	34.3%	37.9%	30.1%		
四	371	202	169	108	88	31	41	51	34	4	2	8	4	175	94	81		
比率	100%	54.4%	45.6%	53.5%	52.1%	15.3%	24.3%	25.2%	20.1%	2%	1.2%	4%	2.4%	47.2%	46.5%	47.9%		
五	400	193	207	95	84	33	34	58	75	0	3	7	11	221	98	123		
比率	100%	48.3%	51.8%	49.2%	40.6%	17.1%	16.4%	30.1%	36.2%	0%	1.4%	3.6%	5.3%	55.3%	50.8%	59.4%		
六	346	180	166	63	62	29	21	79	74	1	6	8	3	221	117	104		
比率	100%	52%	48%	35%	37.3%	16.1%	12.7%	43.9%	44.6%	0.6%	3.6%	4.4%	1.8%	63.9%	65%	62.7%		
合計:	2152	1117	1035	642	596	187	183	255	223	6	12	27	21	914	475	439		
比率	100%	51.9%	48.1%	57.5%	57.6%	16.7%	17.7%	22.8%	21.5%	0.5%	1.2%	2.4%	2%	42.5%	42.5%	42.4%		

光明國小 106 學年視力統計圖

■ 正常 ■ 配鏡後視力達到標準 ■ 配鏡後視力未達標準 ■ 未接受配鏡矯正



正常 1216 人，配鏡後視力到達標準 389 人，配鏡後視力未達標準 42 人，未接受配鏡矯正 478 人，整體視之，未達視力標準者約近五成。在近年的努力之下，學生裸視視力正常比率已逐漸增加，但仍需學校努力推廣宣導視力保健新觀念。

四、SWOT 分析：

S (優勢)	W (劣勢)	O (機會點)	T (威脅點)
<p>一、教師認真用心，願意學習，自行組成運動團隊。</p> <p>二、家長普遍對學校政策抱持支持與信任的態度。</p> <p>三、社區喜愛運動人口眾多。</p> <p>四、午餐品管小組積極運作，提升用餐品質及建立營養觀念。</p> <p>五、學校是社區公園社教場地，提供家長、社區各項活動。</p> <p>六、學校週邊經地方人士與政府努力，陸續增建河濱步道與自行車道，提供社區居民休憩養生場所，稍緩地狹人稠之窘境。</p>	<p>一、位於南崁交流道旁，健康環境不佳。空氣污染、環境髒亂、車流量大、綠地面積少，運動空間不足。</p> <p>二、家庭結構改變，隔代教養、單親等增加，普遍缺乏健康飲食觀念。</p> <p>三、學生人數眾多，學校活動空間明顯不足。</p>	<p>一、透過各項教育活動、親職教育等場合加強宣導健康觀念，促進行動力。</p> <p>二、鄰近學校有錦興、南美、南崁等，可進行健康策略聯盟，相互支援。</p> <p>三、結合健體及校本課程實施，較易彰顯效果。</p> <p>四、空間有限。意外事件明顯增加，家長及教師皆有高度期許。</p> <p>五、親、師、生對自身健康知能需求逐步提升，有助計畫推動與落實。</p>	<p>一、健康物質環境不佳，周邊飲料店、速食攤販林立。</p> <p>二、部分家長偏重智育成績，忽視體能。</p> <p>三、課後學生安親、課輔居多，缺乏活動時間。</p> <p>四、家長忙碌，學生外食居多。</p> <p>五、校園空間有限，各項安全措施及教育宣導，急待加強。</p> <p>六、社區居民缺乏健康意識，普遍仍有抽菸與嚼食檳榔現象，甚至在孩子面前也不避諱，宣導效果有限。</p>

本校教育願景為培養「身體好、行為好、功課好」的三好學生。「身體好」置於三好之首，可見，身體健康是為本校最重要的教育目標之一。而透過學校 SWOT 分析，以找出健康促進計畫執行策略的著力點。面對當前國人飲食習慣不當、體能急速下降、體位不佳、健康亮起紅燈的情況下，師生健康飲食觀念的建立與健康體能的提升，是當前學校迫不及待要積極努力的方向。

五、計畫內容與實施策略：

(一) 學校衛生政策

議題名稱	活動內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一) 衛生政策	一、定期召開學校健康促進委員會，組成健康促進工作團隊積極運作。	學務	健康促進工作團隊	全校
	二、委員會討論及評估學校及社區概況，制定學校整體健康促進計畫。			
	三、組織「校園危機處理小組」，經常演練，建立「學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辦法」，依標準化作業流程緊急處置。			
	四、結合「榮譽制度」的實施，獎勵學生優異表現。			
(二) 學校健康服務	四、實施各項衛教工作 (1) 於每天上午第一大節下課實施望遠凝視活動。 (2) 一、四年級實施健康檢查 (3) 每天實施餐後潔牙工作。 (4) 每週一次含氟漱口水 (5) 營養教育宣導及實施 (6) 實施性教育、性別平等及團體輔導。 (7) 實施傳染病防治宣導及監控	學務	校護	全校
	五、建立學生個人健康資料檔案 (1) 每學期實施身高、體重、頭蝨、尿液篩檢、蟯蟲及視力檢查等工作。 (2) 特殊疾病學生之建檔與照顧。 (3) 傳染病管制與照顧。 (4) 建立學生緊急聯絡資料	校護	學務	全校
	六、實施小團體輔導	輔導		
	七、辦理教職員工健康檢查	校護		全體教職員工
	八、辦理學生午餐供應，不定期抽查供應廠商廚房	學務	衛生、校護、品管小組	
	九、實施健康課程設計與實施 (1) 將相關議題融入健體課程及相關學習領域中 (2) 配合教師週三進修，以提升教師健康知能，以指導學生健康飲食及運動習慣。 (3) 辦理健康與體育教學觀摩會。 (4) 建置「健康促進學校」網頁，提供相關訊息。	教務	學務	全體教師與學生
(四) 學校物	十、建立無菸校園環境及廁所淨化、美化佈置	學務	教務總務	全校

質環境	十一、開放校園設施，提供社區民眾運動空間，促進社區健康動力。	總務	警衛室	社區
	十二、建置無障礙校園空間 (1) 定期檢修遊戲器材 (2) 教室、樓梯間照明度檢測及改善 (3) 飲用水定期檢測、水塔半年清洗一次。 (4) 設置校園監視系統，預防犯罪，設置警衛，維護校園及學童安全。 (5) 營造永續校園、環保健康的校園環境，提供舒適的學習空間。	總務	其他處室、教師	全校
	十三、實施體適能檢測、鼓勵規律定期運動，養成健康儲蓄習慣。 (1) 鼓勵教師組成自發性運動團隊，持續運動（桌球、籃球、排球、壘球、瑜珈等）。 (2) 每年定期實施體適能檢測。 (3) 配合校運動會、親職教育日等，辦理班級性體育活動及競賽。 (4) 辦理教職員工聯誼活動，紓解壓力，促進心理健康。	體育組	教師	
(五) 學校精神環境	十四、建立友善校園環境 (1) 塑造人文和諧的校園文化，建立良好互動機制的教學環境。 (2) 營造尊重、關懷的校園氣氛，提升教職員工心理健康。 (3) 隨時提供親、師、生必要的協助。	輔導室	各處室、教師	全校
(六) 社區關係	十五、建立學校—社區良好關係 (1) 利用新生座談、家長會、班親會、運動會、親職教育日等活動，宣導健康促進概念。 (2) 班級導師與家庭建立良好互動關係。 (3) 引進社區資源宣導健康促進理念。 (4) 提供社區捐血管道	學務	各處室	全校

(二)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議題名稱	活動內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營養衛生教育	(一) 保健教育 1. 辦理愛滋病防治活動及宣導。 2. 與彩虹媽媽合辦性教育課程。 3. 相關愛滋病防治發性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活動。	訓導處 健康中心	教務處 各班級	全校
	(二) 執行性教育保健工作 1. 六年級辦理性教育課程。 2. 五六年級辦理內衣講座。 3. 對初經學生辦理生理講座。	訓導處 健康中心		
	(三) 環境營造 1. 張貼愛滋病防治相關海報。 2. 重視兩性平等教育。	訓導處	總務處 各班級	

(三) 營養衛生教育及健康體位

議題名稱	活動內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健康體位	一、全校體位測量(前測)	校護	導師	全校
	二、提供均衡營養午餐，加強午餐品管功能，並實施營養教育	學務	營養師(家長)	全校
	三、辦理教育宣導 (一) 辦理學藝競賽。如：海報、創意標語等 (二) 利用朝會宣導。均衡飲食，天天五蔬果。 (三) 班級影片欣賞及心得寫作 (四) 海報張貼宣導	衛生	校護	全校
	四、實施健康課程與活動 (一) 用餐指導 (二) 針對體位異常學生進行個別飲食指導。 (三) 辦理促進主題之校外教學 (四) 健康與體育領域由專任教師擔任並實施正常教學	學務	營養師或校護 衛生	
	二、辦理師生緊急應變能力訓練 (一) 辦理教師 CPR 之教育訓練活動 (二) 教導家長及學生之 CPR 活動 (三) 辦理防災逃生演練，加強教師、學生及家長防災緊急應變能力。	學務	護理師及消防隊	全校及家長
	六、專題演講 (一) 營養知識大考驗(前測) (二) 營養教育專題講座 (三) 營養知識大考驗(後測)	學務	營養師	全校
	七、提供營養諮詢及協助	學務	校護	全校

	八、辦理多元性體育社團，鼓勵班級實施晨跑及晨間活動	學務		
	九、全校體位測量（後測）	體育		全校

（四）視力保健與口腔衛生

議題名稱	活動內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視力保健與口腔衛生	一、視力測量（前測）與建檔	校護	導師	全校
	二、提供充足照明設備，備足口腔保健耗材，並實施視力與口腔保健教育。	學務	總務（家長會）	全校
	三、辦理教育宣導 （一）辦理學藝競賽。如：海報、創意標語等 （二）利用朝會宣導。護眼操、餐後潔牙等。 （三）班級教育影片欣賞及心得寫作 （四）海報張貼宣導	衛生	校護	全校
	四、實施課程與活動 （一）護眼操與口腔衛生指導 （二）針對超標學生進行個別指導。 （三）研議辦理相關教學觀摩會。 （四）健康與體育領域由專任教師或導師擔任並實施正常教學。 （五）機會教育與融入各項教學活動。	學務	校護 班導師	全校
	五、專題演講 （一）視力與口腔保健知識大考驗（前測） （二）教育專題講座 （三）視力與口腔保健知識大考驗（後測）	學務	校護 班導師	全校
	六、提供相關諮詢及協助，並與鄰近診所建立聯絡網。	學務	校護	全校
	七、鼓勵班級落實課間活動（望遠凝視、護眼操、潔牙、含氟漱口水實施）	學務	校護 班導師	
	八、視力測量（後測）追蹤成效	學務	校護 班導師	全校

（五）正確用藥

議題名稱	活動內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能力一清楚表達自己的身體狀況【說	融入健體領域課程活動： 看病時先瞭解自己身體狀況，並向醫師說清楚下列事項：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清楚】</p>	<p><u>我會表達：</u></p> <p>(一) 哪裡不舒服，大約何時開始，何種情況下覺得比較舒服等。</p> <p>(二) 有無藥品或食物過敏史，以及特殊飲食習慣。</p> <p>(三) 曾經發生過的疾病，包含家族性遺傳疾病。</p> <p>(四) 目前正在使用的藥品，包含中、西藥或保健食品。</p>			
<p>能力二看 清楚藥品 標示【對 明白】</p>	<p><u>我會辨識：</u></p> <p>(一) 姓名：領到藥品時，先核對藥袋上的姓名與年齡是否正確。</p> <p>(二) 藥品用法：每次用藥前，要先確認使用的時間、用量及方法。</p> <p>(三) 藥品適應症：藥品的用途與自己的疾病或症狀是否相符。</p> <p>(四) 藥品名稱和外觀：藥品的形狀、顏色等是否與藥袋上的描述相符。</p> <p>(五) 注意事項、副作用或警語：請看清楚藥袋上註明的注意事項，了解藥品使用後可能產生的副作用或重要警訊。</p> <p>(六) 使用天數：藥品應該服用多久，並核對藥品總量對不對。</p> <p>(七) 藥品保存期限與方法。</p> <p>(八) 自行購買藥品：檢查包裝上是否有衛生署的核准藥品許可證字號。</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能力三 清楚用藥 方法、時 間【用正 確】</p>	<p><u>我會做到：</u></p> <p>藥品應依藥袋標示的時間使用。口服藥品應以適量的開水服用（不要以葡萄柚汁、牛奶、茶、果汁、咖啡等飲料搭配服用）</p> <p>①每日服藥時間，一般可分為</p> <p>一天四次：早、中、晚三餐及睡前，共四次</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一天三次：早、中、晚三餐，共三次</p> <p>一天二次：早餐及晚餐，共二次</p> <p>一天一次：每日固定同一時間</p> <p>②飯前與飯後服藥時間標準</p> <p>飯前（或空腹）：飯前一小時或飯後二小時</p> <p>飯後：飯後立即服用或飯後一小時內皆可服用</p> <p>* 若有特殊情形應遵照醫師或藥師指導使用</p> <p>兩種眼藥水應該間隔 5-10 分鐘使用</p>			
能力四 做身體的 主人【愛 自己】	<p>我會做到：</p> <p>為了自己的健康，應堅持用藥五不原則—</p> <p>「不聽」：不聽信神奇療效的藥品</p> <p>「不信」：不信有神奇療效的藥</p> <p>「不買」：不買地攤、夜市、網路、遊覽車上所販賣的藥</p> <p>「不吃」：不吃別人贈送的藥</p> <p>「不推薦」：不要推薦藥品給其他人</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能力五 與醫師、 藥師作朋 友【作朋 友】	<p>我會做到：</p> <p>生病找醫師，用藥找藥師。</p> <p>藥袋諮詢電話讚，萬事詢問不慌張</p> <p>聯絡電話要留存，安全健康有保障</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六) 菸害防制

議題 名稱	活 動 內 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菸害防制	<p>菸害防制教育策略</p> <p>(一) 擬定與推動菸害防制政策</p> <p>1. 訂定校園菸害防制計畫，成立相關組織推動校園菸害防制工作。</p> <p>2. 營造無菸校園環境。</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二) 推廣菸害防制教材及教學</p> <p>1. 連結菸害防制教育、無菸環境、戒菸教育資源網站</p> <p>(如：菸害防制教育相關法令、活動、課程教材</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等資料庫)。</p> <p>2. 學校教師運用現有菸害防制教材，以充實相關課程中有關菸害之防制教育。</p>			
	<p>(三) 培訓校園菸害防制人員</p> <p>1. 鼓勵學校所有教職員工參加菸害防制研習活動。</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四) 辦理菸害防制宣導活動</p> <p>1. 利用朝會舉辦反菸及拒菸相關的宣導活動。</p> <p>2. 利用學校辦理活動機會，以校園教職員工學生及家長為對象的反菸及拒菸活動，例如：宣導講座、影片觀賞、親子共學等。</p> <p>3. 引進民間團體或社區資源之管道，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拒菸及反菸之宣導活動，例如：舉辦拒菸日活動、零售商介入—不販售菸品予 18 歲以下青少年等。</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二、營造無菸環境策略</p> <p>(一) 確實遵守菸害防制法，本校校園包含人行道絕對禁止吸菸，以建構無菸害校園環境。</p> <p>(二) 加強健康無菸校園環境佈置，如張貼禁菸海報標語、建置無菸專欄等活動。</p> <p>(三) 運用相關資源，如志工家長團隊、學生社團、教職員社團等，合力推動無菸校園活動，並邀請校園周邊之社區團體及商家加入無菸社區營造活動。</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p>三、戒菸教育策略</p> <p>(一) 協助有意願戒菸之教職員工生提供戒菸相關服務及資源(如：設置戒菸資訊站)、或轉介至專業戒菸機構(如：戒菸門診、戒菸治療團體、戒菸專線、戒菸網站等)。</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七) 全民健保

議題名稱	活動內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認識全民健保	<p>一、辦理教育宣導</p> <p>(一) 邀請健保局到校宣導</p> <p>(二) 利用朝會宣導。</p> <p>(三) 海報張貼宣導</p> <p>二、辦理家庭宣導</p> <p>利用親職教育日向家長宣達相關知能，希冀深耕該議題</p> <p>三教師研習</p> <p>舉辦教師研習，讓教師更了解全民健保的基本精神、特色及運作實況，以期讓第一線教育人員對此議題有深入了解後，在教育上發揮最大效益。</p>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八) 安全教育急救

議題名稱	活動內容	主辦	協辦	活動對象
安全教育急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事故傷害防制與緊急救護體系。 2. 遊戲器材暨運動設施檢查及使用宣導。 3. 定期檢查維修校園建築設備。 4. 辦理教師急救知能研習。 5. 辦理家長及社區民眾 CPR 研習。 6. 學生 CPR 教學。 7. 事故傷害防制宣導及藝文活動。 8. 事故傷害防制融入領域教學。 9. 加強交通安全教育與管理措施。 10. 實施游泳教學加強自救能力。 11. 提升體適能預防或減輕意外事故傷害。 12. 辦理教職員及學生防災訓練。 	學務處	教務處	全校師生

六、 預定進度：應規劃出執行進度，並以甘梯圖表示。

自 10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月次	107	107	107	107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108
工作項目	年 9月	年 10月	年 11月	年 12月	年 1月	年 2月	年 3月	年 4月	年 5月	年 6月	年 7月

1. 組成健康促進工作團隊	■											
2. 進行現況分析及需求評估	■											
3. 決定目標及健康議題	■											
4. 擬定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											
5. 編製教材及教學媒體	■	■										
6. 建立健康網站與維護		■	■	■								
7. 擬定過程成效評量工具			■	■								
8. 成效評量前測				■								
9. 執行健康促進計畫				■	■	■	■	■	■			
10. 過程評量					■	■	■	■	■			
11. 成效評價後測								■	■	■	■	■
12. 資料分析										■	■	■
13. 報告撰寫										■	■	■

七、 健康促進學校人力配置：

本計畫之主要人力為學校健康促進委員會及工作團隊之成員，計 26 名。詳細說明如下表。

職 稱	姓 名	職 稱	工 作 項 目
主持人	李明宗	校長	研擬並主持計畫，協調行政資源
協同主持	顧耀彬	學務主任	研究策劃，督導計畫執行，並彙整報告撰寫
協同主持	張麗香	教務主任	研究策劃，督導及行政協調

協同主持	劉崑祥	總務主任	研究策劃，督導及行政協調
協同主持	陳素惠	輔導主任	研究策劃，督導及行政協調
協同主持	黃瑋琪	教學組長	教學活動策劃、執行及評估
協同主持	蔡博仁	衛生組長	研究策劃，計畫執行及報告撰寫
	賴文豪	體育組長	健康促進網路網頁製作及維護
	林慧姿	訓育組長	防災活動策劃、執行及評估
	蔡易修	生教組長	安全活動策劃、執行及評估
研究員	徐國欽	健體領域教師	體適能評估，活動策略設計及效果評估，社區及學校資源之協調聯繫
研究員	施文智	綜合領域教師	心理健康狀況及需求評估，活動策略設計及效果評價
研究員	廖怡青 廖健茗	藝文教師	健康促進業務推展之美工支援
研究員	李清馨 鄭佩君 張淑玲 徐崧瑋 李彥霖 潘彥廷 林惠君	學年主任	協助各項活動推展及整合學年教師、協助推展健康服務，協調聯繫活動之執行與評鑑
研究員	游綺旭	護理師	身體健康狀況及需求評估，活動策略設計及效果評價，社區及學校資源之協調整合
研究員	陳曉煒	家長會長	社區及學校資源之協調聯繫。(開家長會後會重選)
	陳詩璋	食品技師	協助各項活動推展，協助推展健康服務
研究員	陳亮穎	學生代表 (自治市長)	協助辦理學生需求評估與活動及協助班級與行政單位之聯繫
顧問	林會川醫師	社區代表	健康促進計劃執行之問題諮詢

八、 成效指標及預期效益：

(一) 學校衛生政策

健康促進委員會能確實運作，召開會議，規畫學校整體衛教計畫，組織「危機處理小組」經常演練，建立「學生緊急傷病處理流程」公布週知，以便能迅速處理學生傷病事件。宣導推廣全民健保施政理念「擁抱健康，傳播愛」，以提升全校師生對全民健保的正確觀念。

(二) 正確用藥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1、正確認識藥物對人體身心健康的影響。

- 2、培養學生積極的生活態度，抗拒藥物的誘惑。
- 3、鼓勵學生發展正向運動項目，舒緩身心壓力

(三)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 1、所有中高年級學童知曉愛滋病防治措施。
- 2、所有高年級學童知曉自我保護，並能運用於日常生活之中。
- 3、能經常性保持身體的乾淨。
- 4、能有效降低愛滋病的發生率。

(四) 學校－社區關係

- 1、班級導師能做好親師溝通，與家庭建立良好聯繫管道。
- 2、學校與社區友善互動，相互支援。
- 3、強化社區民眾健康促進觀念及健康行動力。
- 4、提供捐血管道

(五) 健康體位

- 1、全校教師不以含糖飲料、垃圾食物獎勵學生。
- 2、90%以上學生具備健康的飲食觀念、正確的營養知識，學會正確的用餐習慣。
- 3、全體學生均會飯前洗手、飯後漱口或刷牙。
- 4、70%以上師生力行「天天五蔬果」
- 5、體位不佳學生從40%降為30%。
- 6、70%以上學生BMI指數值降低。
- 7、全體學生清楚勤於運動的益處而能身體力行。
- 8、80%以上學生飲用白開水；全體學生能不喝含糖飲料，一周不超過五次。

(六) 口腔衛生與視力保健

1. 學生裸眼視力不良比率延緩至10%以下。
2. 學生裸眼視力合格比率提高至90%以上。
3. 全校照明設備零缺失。
4. 全校照明度檢測全部符合規準。
5. 能提升對視力保健及口腔保健相關知識的認知。
6. 教職員工生可做到午餐餐後潔牙運動執行率達90%以上。

(七) 菸害防制

1. 建構教職員工、學生無菸支持性環境。
2. 強化學校與社區行動力，共創沒有菸害的校園。
3. 提供教職員工多元、可近之戒菸服務。

(八) 安全急救教育

1. 營造一個生理與心理安適的校園學習，以促進師生身心健康，並建立一個沒有安全顧慮的學習環境。
2. 提升校園環境安全及學生意外傷害防治的認知，意外傷害發生的發生率降低為

500 人次/月。

3. 提升學生及老師對於心肺復甦術及基本創傷的護理技能訓練，全校教職員工急救證照比例達 98%-100%。
4. 於游泳教學中附加學習水上自救、救人、CPR 技能教育。
5. 辦理『安全教育』及『事故傷害防制』之宣導活動，以加強發展學生對於環境分析的判斷能力。
6. 每學年兩次「防災日」，培養居安思危之安全意識。

九、評價方法或預期效益：應說明目標是否達成之評價方式，包括過程評價與結果評價。（可參考評分表之成效指標）

配合計畫執行來進行過程評量，並於計畫執行前後收集前後測資料以評估計畫成效，茲說明如下：

- (一) 過程評量：藉由評價過程來提升學校組織改善健康問題的能力，強調評價與計畫決策、執行、回饋及修正等過程的密切聯結，包括個人、組織、社區、政策等各層面的分析，根據這些過程評價的質性及量性資料與建議，可提供重要訊息，有助於計畫的研擬、執行及修正。
 - 1、行政和政策因素：包括教育方面（課程、活動、訓練的規劃與執行）、政策方面（相關規定的修訂定、組織結構與配置）。
 - 2、組織因素：包括師生互動、社團、志工等組織之社會支持、行政人員之行政配合、組織運作功能。
 - 3、資源因素：包括人力/物力資源可近性、經費編列、設備可利用性。
- (二) 成效評量：包括影響評價及結果評價，影響評價是指評價較短期立即的計畫成效，而結果評價是指評價較長遠或最終的效果。
 - 1、健康狀況：包括生理指標（如體位、齶齒、視力、血壓、血液尿液及各項生化學檢查項目）、心理指標（如問題解決及決策力、家庭及人際關係、個人自信及勝任力、學習適應力、情緒適應力）、體適能指標（身體質量指數、肌肉適能、柔軟度、心肺耐力）。
 - 2、行為與生活型態：包括預防性健康行為（如預防接種、健康檢查）、增進健康行為（如運動、均衡飲食、防曬、壓力管理）、危害健康行為（如吸菸、酒精和藥物濫用、暴力行為）。
 - 3、環境因素：包括健康環境（如校園污染防治、景觀規劃、健康餐飲供應）、健

康服務（如建立完整的預防、篩檢、追蹤、矯治、輔導、諮商及轉介系統）、校園社會文化（如凝聚力、和諧性、認同感）。

個人因素：包括健康覺知、知識、態度、價值觀、健康生活技能。透過家長座談會、班親會、親職日以及校內各項文宣、宣導活動，讓全體親師生對健康促進議題：菸害防制、健康體位、口腔衛生、視力保健、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正確用藥及全民健保等議題，個人有進一步的認識與更佳的實踐成果。

九、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一。

十、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

桃園市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補助經費概算表

學校名稱：桃園市光明國民小學

申請類別：(僅擇一選擇)

種子學校：編列 5,000 元

協力學校：編列 10,000 元(由各中心學校邀請 主動參與)

(議題：視力 口腔 體位 菸檳 性教育 正確用藥)

額外加選項目：(可複選)

行動研究：可增列 5,000 元 (待輔導學校 自主參加學校)

「健康促進學校優良教學模組」觀課：可增列 5,000 元

項次	經費項目	單價	單位	數量	總價
1	南平運動中心 2F 體適能中心體驗 (2 小時)	40	元	100	4000
2	雜支	500	元	1	500
3	印刷費	500	元	1	500
總計					

承辦人：

單位主管：

主計：

校長：

備註：

1. 本案編列請參考「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及經常門(如:講師鐘點費、學生獎品、文具紙張、印刷費等)項目。
2. 本局將進行計畫審查及分級補助(如:計畫優劣、策略運用、成效評價等),並考量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保有刪減及核定貴校補助經費之權利。
3. 請於 107 年 9 月 15 日前連同計畫(紙本)1 式 2 份、概算表(正本)1 份逕送幸福國小彙辦。